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川人社办发〔2019〕5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开展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 练兵比武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人社局，厅属各单位：

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对提升人社系统窗口单位经办队伍能力素质、夯实行风建设基层基础、推进“放管服”改革和审批服务便民化具有重要意义。去年12月5日，人社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试点工作的通知》，对四川在内的9个省（市）开展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试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纪南部长在全国人社工作会议上又特别强调，“要积极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制定工作方案，提出总体要求和具体任务。明年上半年先试点，下半年

全面推开”。按照通知要求和纪南部长讲话精神，为全面抓好全省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迅速在系统内掀起“钻政策、抓业务、强服务”岗位练兵比武热潮。现将练兵比武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以开展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为重要抓手，不断提升窗口单位经办队伍业务能力和整体素质，提高服务质量和效能，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目标任务。努力探索符合人社工作特点的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方式方法，培养选拔一批政治过硬、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全能选手、单项选手和优秀团队，树立行业标兵，强化品牌效应，努力为今年下半年开展全国性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提供四川经验、贡献四川智慧。

二、主要内容

（一）广泛开展岗位练兵。聚焦“一网一门一次”改革需求，以人社业务知识和窗口服务技能为主要内容，分级分类组织全省系统窗口工作人员，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培训、轮岗实践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练兵活动，全面提升窗口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

(二) 认真组织技能比武。在广泛开展岗位练兵的基础上，按自上而下部署发动、自下而上逐级开展的组织模式，综合采取笔试、上机操作、风采展示等竞赛方式，层层发动全省各级人社部门，广泛开展单项比武、综合比武和网络答题等竞赛活动，以比促练、以练促用。

三、时间安排

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时间为：1月全面动员部署，3月启动网络答题，3至6月技能比武，2019年全年岗位练兵。

四、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省厅成立了以厅党组书记、厅长胡斌同志为主主任的“全省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组委会，统筹推进有关工作。各市（州）人社部门和厅属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明确责任要求，加强工作调度，确保活动有序推进。

(二) 周密策划实施。各级要结合练兵比武活动总体安排，认真制定细化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时间进度等。要统筹利用各方力量，做好题库建设、岗位练兵、竞赛比武各环节工作，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取得实效。鼓励各地各单位探索创新练兵比武方式，创造更多的“土特产”“一招鲜”，力争将活动办出实效、办出影响，打造行风建设“新名片”。各市（州）活动细化方案请于1月30日前报省厅人事处备案。

(三) 强化宣传引导。要加强宣传发动，将练兵比武活动宣

传到每一个窗口单位、每一名工作人员，充分调动大家参与的积极性、主动性，在系统上下营造练兵比武浓厚氛围。同时，各级要加大对练兵比武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宣传力度，强化品牌效应，切实让全省人社系统干部职工学有榜样、赶有目标，不断增强工作责任感和职业荣誉感。

（四）强化结果运用。省厅要将本次练兵比武活动的组织实施情况和竞赛成绩作为对各市（州）2019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参考，并对在全省决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获奖团队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各单位要将参赛队员的个人成绩作为年度评先评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激发练兵比武热情和担当作为豪情。

附件：四川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实施方案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9年1月17日



附件

四川人社系统窗口单位业务技能 练兵比武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提升全省系统窗口单位经办队伍能力素质，夯实系统行风建设基层基础，按照人社部关于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四川人社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活动目的

通过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迅速在全省系统掀起“钻政策、抓业务、强服务”岗位练兵热潮，全面提升窗口单位经办队伍业务能力和整体素质，提高服务质量和效能，提升群众满意度，努力为开展全国性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提供四川经验、贡献四川智慧。

二、活动主题

“练兵比武强技能 人社服务为人民”

三、活动内容

（一）岗位练兵。聚焦“一网一门一次”改革需求，以人社业务知识和窗口服务技能为主要内容，分级分类组织全省系统窗口工作人员，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培训、轮岗实践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练兵活动，全面提升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能力。

（二）技能比武。在广泛开展岗位练兵的基础上，按自上而下部署发动、自下而上逐级开展的组织模式，综合采取笔试、上

机操作、风采展示等竞赛方式，层层发动全省各级人社部门，广泛开展技能比武活动，以比促练、以练促用。

四、时间安排

根据人社部整体部署，大体分3个阶段：

（一）谋划准备阶段：2019年1月，印发总体方案，完成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建设。

（二）岗位练兵阶段：2019年全年，印发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广泛组织练兵学习活动。

（三）比武实施阶段：2019年3至6月，分级组织各类比赛。其中，3月启动网络答题，4月开展省本级和市（州）选拔赛，5月组织单项比武决赛和综合比武晋级赛，6月进行综合比武总决赛。

五、技能比武形式

技能比武活动主要采取单项比武、综合比武和网络答题的方式进行，逐级选拔、择优晋级。

（一）单项比武。

以全省系统各级各类窗口单位工作人员（覆盖前台后台、编内编外经办人员）个人为单位，按照**就业创业、社会保障、职业能力建设、公共人才服务、人事考试、调解仲裁、劳动监察、12333电话咨询**8个单项业务板块进行比武，分选拔赛和决赛两个单元。各板块单项比武具体方案制发和组织实施工作由厅属相关处室（单位）负责，鼓励探索形式多样的比武方式，分别决出8个单项业务板块的获奖名次。

（二）综合比武。

以市（州）本级和县（市、区）为单位组队，每队 4 名选手，1 名领队（赛前各地将所属系统窗口工作人员详细名单报省厅备案），打破业务领域界限，进行人社综合业务知识和窗口服务技能比武。综合比武分选拔赛和晋级赛、总决赛三个阶段。

选拔赛由各市（州）负责组织实施，采取闭卷笔试和上机实操等方式进行，综合成绩（笔试成绩+上机实操成绩）第 1 名的队伍代表所在市（州）进入晋级赛。各市（州）闭卷考试试题范围、考试内容、考试时间、题型及上机操作比赛的窗口业务经办系统平台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具体实施方案赛前须报省厅备案，届时省厅将派员到部分市（州）开展督导工作。

晋级赛采取闭卷笔试方式进行，试题范围以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为主，团队总成绩为团队每名参赛队员个人成绩之和，排名前 8 的市（州）代表队进入总决赛。晋级赛由省人事考试中心牵头，厅属有关单位和各市（州）人社部门配合组织实施，具体方案另行制定。

总决赛采用电视竞赛的方式进行，分为风采展示和现场问答两个环节。风采展示环节，以视频短片（各队限时 6 分钟）反映总决赛各参赛市（州）在行风建设方面的特色做法与亮点成效。现场问答环节，试题范围以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为主，当场统计得分，决出团体名次。总决赛由省厅统一组织实施，具体方案另行制定。

（三）网络答题。

依托省厅门户网站开设“全省系统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专

栏，组织全省人社系统工作人员及社会公众，通过关注“四川人社”微信公众号或进入四川省人社厅门户网站参与网络答题，时间为2019年3至5月。网络答题活动由厅人事处牵头负责组织实施，省人社信息中心会同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负责技术保障，具体方案另行制发。各级人社部门要采取多种措施，动员本地区系统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市（州）系统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参与网络答题率（本地区参赛人数/本地区人口总数）将作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重要参考。

六、奖项设置

一是设置8个单项业务板块个人一等奖各1名共8名，二等奖各2名共16名，三等奖各3名共24名；

二是设置人社综合业务知识个人全能标兵10名（综合比武晋级赛中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闭卷考试成绩前10名）；

三是设置优秀团队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优秀奖若干；

四是设置最佳组织奖6个，根据各市（州）系统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参与网络答题率及市（州）人社系统组织开展比武选拔赛工作情况确定。

七、组织保障

（一）组织机构。

成立“全省人社系统窗口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组委会，由厅党组书记、厅长胡斌同志担任主任，其它厅领导担任副主任，各市（州）人社部门，厅人事处、办公室、法规处、规划财务处、

就业处促进处、职业能力建设处、人力资源市场处、养老保险处、调解仲裁处、劳动监察处、信访处、信息化处、机关党办和省就业局、社保局、人事考试中心、厅宣传中心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

组委会下设统筹协调、命题裁判、赛事考务、赛事保障、宣传报道、赛事监督 6 个工作小组：

（一）统筹协调组：负责本次练兵比武活动的统筹协调和具体组织工作。（责任单位：厅人事处、办公室、法规处、规划财务处、信息化处、机关党办、省就业局、社保局、人事考试中心、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厅宣传中心）

（二）命题裁判组：负责练兵比武活动人社综合业务知识题库建设及晋级赛、决赛命题裁判工作。（责任单位：厅法规处、人力资源市场处、省人事考试中心、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厅就业促进处、养老保险处、职业能力建设处、调解仲裁处、劳动监察处、信访处）

（三）赛事考务组：负责晋级赛笔试的考务组织、制卷、阅卷、排名等工作。（责任单位：省人事考试中心、厅机关纪委、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

（四）赛事保障组：负责车辆保障、总决赛食宿安排及接待等事宜。（责任单位：厅办公室、规划财务处、机关服务中心）

（五）宣传报道组：负责练兵比武活动总决赛阶段的新闻报道，拟组织省内外主要媒体及厅门户网站、微信微博等对比武活动总决赛宣传报道，做好比武期间的各类宣传图片、视频等资料

的搜集、整理和制作汇总。（责任单位：厅宣传中心、办公室、人事处、省人事考试中心、人社信息中心）

（六）赛事监督组：负责对晋级赛阅卷统分和总决赛现场进行全程监督。（责任单位：驻厅纪检组、厅机关纪委）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厅人事处，负责组委会日常工作。

（二）经费保障。

选拔赛阶段组织实施所需费用和各市（州）代表队参加晋级赛、总决赛所需费用由各市（州）负责保障。晋级赛、总决赛阶段组织实施所需费用由省厅统筹保障。

（三）结果运用。

省厅将把本次练兵比武活动的组织实施情况和竞赛成绩作为对各市（州）人社部门 2019 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参考，并对在全省决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获奖团队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各单位要将参赛队员的个人成绩作为年度评先评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激发练兵比武热情和担当作为豪情。各级要加大对比武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宣传力度，强化品牌效应，切实让全省人社系统干部职工学有榜样、赶有目标，不断增强工作责任感和职业荣誉感。

八、工作要求

各市（州）人社局和厅属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练兵比武活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好工作统筹和经费保障，做好参赛队员培训、选拔等相关工作，争创优异成绩。各级要加强练兵比武活动宣传报道，及时报送本地区本部门开展练兵比武活动动态信息，

并及时做好赛况录相和图片、资料搜集整理工作，为全省练兵比武活动相关宣传工作提供必要素材。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9年1月18日印发
